



Canadian TCSL Association
加 拿 大 中 文 教 学 学 会

The 6th Canada-China TCSL Conference Collection of Papers

2.

汉字理据的认识、利用与维护

On the Understanding and Application of Semantic Approach to TCSL

李大遂教授, 北京大学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摘要: 汉字是理性的文字, 利用汉字理据可以有效减轻汉字教学难度, 提高效率, 因而要珍视维护汉字理据。然而, 部件分析法使 35.58% 的合体表义偏旁和 79.68% 的合体表音偏旁难以表义表音; 俗文字学说解法使汉字理据沦为儿戏。如何分析教授汉字, 值得深思。

一. 引言

不管我们自己承认不承认, 许多汉语学习者觉得汉字难学, 许多对外汉语教育工作者, 觉得难教。其实, 难和不难是相对的, 是可以互相转化的, 常言所谓“难者不会, 会者不难”。汉字难学难教, 难在对汉字的理据及其所由形成的形音义系统性认识、利用不够。《说文解字》(以下简称《说文》): “理, 治玉也。从玉, 里声”。段注: “玉虽至坚, 而治之得其理以成器不难, 谓之理。凡天下一事一物, 必推其情至于无憾而后即安, 是之谓天理, 是之谓善治”¹。意思是说, 玉石虽然异常坚硬, 但制作时找到玉石的文理, 就不难把它剖析雕琢成器, 这就叫做理。处理天下的事物亦如同玉石的剖析雕琢, 必须按照事物自身的特点和规律去处理, 才能处理得当, 这是自然必由之法则, 这样处理事物才算得法。

我们对汉字的教学如同治玉，汉字虽然繁难，但教学得法也可以减轻难度，提高效率。所谓得法，就是清楚地认识汉字的理据及由此形成的形音义的系统性，然后利用汉字的理据和系统性去进行教学。这里与各位探讨汉字理据的认识、利用与维护问题，希望有助于解决汉字难学这一瓶颈问题。

二. 汉字理据及其由来

汉字是理性的文字，其构形、表示意义、表示读音都是有依据的，至少在造字初期是这样。汉字的理据，就是汉字构形、读音、辨义的依据或道理。也就是一个字之所以有某种写法，读某个音或某些音，表某个义或某些义的依据或道理。汉字的理据分为构形理据、读音理据、意义理据。字形的理据是显性的，字音、字义的理据是隐性的。

汉字的理据是怎么来的呢？是以仓颉为首的无数造字者赋予的，是经许慎《说文》一书的归纳揭示而凸显的。从系统论来说，汉字是一个庞大的人造系统，造字者造字，都是有理据的，说汉字无一字无来历，并不为过。只不过有个别字的理据失传了，少数记载下来的理据可能与本来的理据有误差，少数字的理据发生了变异。具体来说，每个汉字具有什么样的理据，取决于造字者采用的造字方法。造字法不同，造出来的字理据就不同。

汉字六种造字方法及其演进的大体顺序是：象形、指事→会意→假借→转注→形声。其中，假借是“不造字的造字法”，实际上没有造出新的字形，在被借来表示假借义时没有理据²。所以，只有象形、指事、会意、转注、形声五类文字是有理据的。我们就依照这个顺序，谈谈这五类汉字的理据。

在汉字的早期阶段，主要是象形、指事、会意三种方法所造的字，这三类字没有表音成分，其理据主要体现在形义方面，即只有构形理据和意义理据。象形字是据物构形表义，如：“菴（木）”、“𩺰（鱼）”。指事字用两个符号构形表义或

在象形字基础上添加指事符号构形表义，如：“甌（二）”、“龙（刃）”。会意字是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物象放在一起构形表义，如：“恭（林）”、“琴（休）”。汉字发展到转注³、形声阶段，开始出现表音成分，即转注字（会意兼形声或形声兼会意字）、形声字有了读音理据。转注字半边表义半边表义兼表音，如：转注字“婚（婚）”的偏旁“女（女）”表义，“昏（昏）”表义兼表音。形声字半边表义半边表音，如：形声字“洋（洋）”的偏旁“水（水）”表义，“羊（羊）”表音。由于转注、形声两类合体字都有表音成分，就使汉字的理据性从形、义两方面扩展到形、音、义三方面。

在小篆（包括小篆）以前的古文字时期，以形表义是汉字理据的主要特点。在小篆以后的近现代汉字时期，以偏旁表示合体字读音、意义是汉字理据的主要特点。在隶变的冲击，汉字从根本上消除了象形性，汉字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改变，汉字体系由表意文字转变为意音文字。在隶变楷化后的近现代汉字中，以象形、指事方法造出来的独体字，因象形性消失，其构形理据也大体消失，往往要采取溯源方法才能发现它们的构形理据，一个没有学习过汉字的人，很难根据字形判断出“日”表示的是太阳，“月”表示的是月亮。以会意、转注、形声方法造出来的合体字，虽失去象形性，却仍能通过构字偏旁表义，如：会意字“明”的偏旁“日”、“月”都表义，转注字“洲”的偏旁“氵（水）”表义、“州”表义兼表音，形声字“湖”的偏旁“氵（水）”表义、“胡”表义兼表。

繁体字有理据，大部分简化字也有理据，简化字的理据是历史上造简化字的人们赋予的。例如：《说文·心部》：“惧，恐也，从心，瞿声”。也就是说，造“惧”字的人让“忄（心）”表义，让“瞿”表音。那么，造简体字“惧”的人，应该是有感于“惧”的表音偏旁“瞿”繁难罕用且表音不准，于是另造“惧”字，让“忄（心）”表义，让“具”表音。归纳历史上的汉字简化方法，大体有行草书楷化、采用古字、更换偏旁、局部删改、同音音近或异音代替、另造新字和简化偏旁类推等七种。其中更换偏旁、另造新字（指抛开原字字形而造新字）和简化

偏旁类推三类是理据性最强的。其它除同音、音近或异音代替简化字外，行草书楷化、采用古字、局部删改三类简化字也有大约一半尚有一定理据。

从上面的论述中可以了解到：汉字是理性的文字，汉字的理据体现在形、音、义三个方面，不过，“汉字形音义三要素中，又有表里之分。形为表，音、义为里，其中义为终极之里”⁴。又由于就文字性质说，古代汉字属于表意文字体系，主要特点是以形表义；而近现代汉字是意音文字，主要特点是以偏旁表音表义。因此，就今天的汉字而言，汉字读音、意义的理据是汉字理据的精髓。

三. 汉字理据的存续状况

汉字已经有五六千年的历史，古代汉字构形理据比较强，近现代汉字构形理据比较弱。现代汉字读音、意义的理据已因语音演变、字义发展，理据性不像造字之初那么直接，规律性那么强。那么，今日汉字的理据还有多少？我们对外汉语教学用字的理据有多少？这是我们在考虑利用理据前要大概清楚的。

最近本人对对外汉语教学用《汉字等级大纲》中的 2906 字⁵，一一做了文字学分类考察，考察结果见[表 1]：

[表 1] 《汉字等级大纲》所收常用汉字文字学分类统计表 (2906 字)

	独体	会意	转注/形声	义半	音半	合体符号	各级字总数
甲级字	137	110	441	72	6	34	800
乙级字	50	98	557	44	11	44	804
丙级字	27	52	473	34	5	10	601
丁级字	37	45	570	33	6	10	701 (含 埔)
各类字合计	251	305	2041	183	28	98	2906 (含 埔)
在大纲总字数中的比率	8.64%	10.50%	70.23%	6.30%	0.96%	3.37%	100%

从这个表可以看出，HSK《汉字等级大纲》共收汉语常用字 2906 个。其中独

体字 251 个，占大纲总字数的 8.64%。通过这个表的数据进一步计算，可以得出如下数据：合体字 2655 字，占大纲总字数的 91.36%。在合体字中，有理据合体字（会意+转注+形声+义系半符号字+音系半符号字）2557 个，占大纲总字数的 87.99%，无理据合体符号字 98 个，占大纲总字数的 3.37%。在有理据合体字中，含有表音偏旁的合体字（转注字+形声字+音系半符号字）2069 字，占大纲总字数的 71.20%；含有表义偏旁的合体字（会意+转注+形声+义系半符号字）2529 字，占《大纲》字总数的 87.03%。

如果把考察的汉字扩大到全部常用汉字，有理据字的比率还会提高，考察结果见 [表 2]：

[表 2] 《汉字等级大纲》和《现代汉语常用字表》所收常用汉字文字学分类统计表

(2906 字+ 630 字)

	独体	会意	转注、形声	义半	音半	合体符号	各级字总数
甲级字	137	110	441	72	6	34	800
乙级字	50	98	557	44	11	44	804
丙级字	27	52	473	34	5	10	601
丁级字	37	45	570	33	6	10	701 (含辅)
大纲外常用字	15	25	560	25	2	3	630
各类字合计	266	330	2601	208	30	101	3536
在大纲 总字数中的比率	7.52%	9.33%	73.56%	5.88%	0.85%	2.86%	100%

如果通过这个表的数据进一步计算，可以得出如下数据：HSK《汉字等级大纲》和《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共收汉语常用字 3536 个汉字中，独体字 266 个，占常用字总字数的 7.52%；合体字 3270 字，占常用字总字数的 92.48%。其中有理据合体字（会意+转注+形声+义系半符号字+音系半符号字）3169 个，占常用字总字数的 89.62%；无理据合体符号字 101 个，占常用字总字数的 2.86%。在有

理据合体字中，含有表音偏旁的合体字（转注字+形声字+音系半符号字）2631字），占常用字总字数的74.41%；含有表义偏旁的合体字（会意+转注+形声+义系半符号字）3139字，占常用字总字数的88.77%。

可见，至今大约90%的常用汉字是有理据可讲的，凡有表义偏旁的合体字，字义都与表义偏旁有不同程度的联系；凡有表音偏旁的合体字，字音都与表音偏旁有不同程度的联系。这可给我们利用理据开展汉字教学以足够的信心。

这里有两点需要说明：1. 我们没有把独体字包括在有理据字范围之内。原因是，古代汉字以形表义，构形理据明显，可得而说；隶变以后，汉字完全脱去了象形的外衣，彻底符号化了，特别是现代汉字，只有采用字形溯源方法，借助古文字，才可能发现其形义相关的理据。而且独体字数量很少，故暂未列入有理据字。2. 我们这里没有考虑表音率（度）和表义率（度）的问题，而是注意有理据字在常用汉字中的比率。原因之一，目前还没有完全令人满意的表音率（度）和表义率（度）考察计算方法，而且对指导汉字理据教学意义不大。不管表音率（度）和表义率（度）高低，我们在推展合体汉字教学的时候，都要利用表音偏旁读音信息和表义偏旁的意义信息。有一点就利用一点；利用一点，教学的困难就小一点。高的话，我们会得心应手；低的话，也许更显得珍贵。

四 . 汉字理据在教学上的利用

利用理据是汉字教学的一般规律。作为教师，我们都知道记忆的重要，我们也都知道理解记忆效果要比机械记忆的效果高得多⁶，这是教育心理学的基本常识。学习者觉得汉字难学，归结到一点，就是汉字的形音义难记，这也是我们汉语教师的共识。怎么才能让学生记住汉字的形音义呢？怎样缩短汉字记忆的时间？怎样减轻汉字记忆的难度？最根本的办法，是让学生在理解的基础上进行记忆，这恐怕也是在座同行一致的认识。所谓理解，就是学习者对所学知识知其然，

亦知其所以然。作为汉字教学来说，“知其然”指知道一个汉字的写法、读法、用法，是记忆理解的结果，是汉字教学的目的；“知其所以然”指知道一个字之所以这样写、这样读、这样用的依据，是科学理解记忆汉字的基础和前提。所谓利用理据推展汉字教学，就是简明扼要地把汉字构形、读音、意义的依据揭示给学习者，从而加快学习者对汉字形音义的理据记忆。

一方面，利用理据可提高单字教学的效率，减轻汉字学习难度。利用构形理据的，比如：我们在讲独体象形字山、水、人、口的时候，展示出它们的古文字形体 𠄎、尊、尉、碗（甲骨文），学习者很容易记住这几个字的字形和字义。在讲指事字本、末、朱、寸的时候，写出它们的古文字形体本、末、朱、寸（金文），学习者自然会对这几个字的形义记忆深刻。在讲会意字冠、寇、取、步的时候，写出它们的古文字形体佑、𠄎、緡、忿（小篆），讲清构字偏旁的意义以后，再讲会意字字义，学习者一定可以较好地把握这几个字的字义，而且不会把冠、寇二字混淆，也不会在写“步”的时候写成“步”。

利用意义理据进行教学，不仅可以使会意字的学习掌握变得轻松容易，也可以使众多转注字、形声字以及义系半符号字的学习掌握变得轻松容易。如：讲胞、抱、饱、泡、孢、炮、袍、疱、雹等转注字的时候，即可以利用月（肉）、扌（手）、亠（食）、氵（水）、子、火、衤（衣）、宀、雨这些表义偏旁，也可以利用这些字共有的表义兼表音偏旁“包”，来教学习者较为轻松形象地记忆这些字的意义。在讲盯、盲、泪、相、省、冒、看、盼、眨、眉、眠、眶、睁、眯、眼、督、睛、睹、睦、睡、睬、瞞、瞎、瞥、瞧、瞩、瞪、瞻、吨、眷、瞄、瞭、瞬、瞳这些常用字时，通过字理的揭示，“目”就可以成为学习者掌握这些字字义的得力“把手”。即使像素、雷、鸡这样的字，字形的一半丰、田、又已经成为纯构形符号，但另一半彡、雨、鸟也还与字义有密切的联系，可以有效提示字义的类属。

在转注字、形声字都含有携带读音信息的偏旁，是学习者掌握记忆字音的“把手”。如：以芭、把、吧、爬、爸、疤、笆、耙、靶等字都有表音偏旁“巴”，芭、疤、笆读音与“巴”完全同音，把、吧、爸、耙、靶与“巴”声韵相同，爬与“巴”

韵同声近。此外，有一些在一般人看来不能表音的偏旁，如“途”的偏旁“余”，实际上也携带着宝贵的读音信息，不过略显隐蔽。因为现代汉语韵母 u、ü 过去是同一个韵（鱼韵），后来才分为两个韵，所以以“余”为表音偏旁的通用合体字 11 个，读音分为两个系统，除、蜎、荼、途、涂、酴音 tu，徐、叙音 xü，猓、馐音 yü，斜音 xie，除“斜”以外，韵母不是 u 就是 ü。可见，略懂一点音韵学知识，许多偏旁的隐性读音信息，拐个弯就能发掘出来利用。因声母分化而形成的含有隐性读音信息的偏旁更多。因篇幅所限，这里就不展开了。拙文《略论汉字表音偏旁及其教学》⁷有较详细论述，可供参考。

另一方面，利用理据可以迅速提高学习者系统掌握汉字的能力。汉字的理性，不仅体现在每个汉字都有自己的理据，更体现具有同一表音偏旁的字读音相同、相近或相关；具有同一表义偏旁的字字义相同、相近或相关。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汉字的系统性。对学习者来说，只注意单个学习掌握汉字是汉字学习的初级阶段，有系统地学习掌握汉字是汉字学习的高级阶段；对汉语教师来说，对单个汉字进行理据说解，是汉字理据教学的初级形式；引导学习者以点带面，以偏旁为纲系联形系、音系、义系字族，促进学习者有系统地掌握汉字，是汉字理据教学的高级形式。一旦学习者掌握了汉字的系统性，汉字学习就能触类旁通，势如破竹，有些字甚至可以无师自通。北京大学对外汉语教育学院的中高级汉字课，利用汉字理据，以偏旁为纲有计划分层次集中识字，在一个学期（短期生 48 学时，长期生 64 学时）之内，人均识字量提高 600 字左右。其中，中级汉字课短期生最多的提高了 1067 字，长期生最多的提高了 1076 字；高级汉字课短期生最多的提高了 1152 字，长期生最多的提高了 1356 字。更重要的是，学生通过汉字课学会利用汉字理据学习汉字，减轻了学习的难度，提高了利用偏旁形音义信息学习汉字的能力。因此，我们更应当注意汉字理据在促进学习者有系统地学习汉字方面的作用。这一点，由于篇幅所限，不便展开，拙文《汉字的系统性与汉字认知》

8有较详细论述，可供参考。

至于如何利用理据推展汉字教学，我个人以为至少有以下几点应该注意：其一，理据说解求真务实，要有根有据，不随意说解，不强为之说，不能搞“我的地盘我做主”。其二，关注学习者水平，把握理据分析的度，宁简毋繁，宁浅毋深，画龙点睛，点到为止。其三，单字理据教学与音系字族字、义系字族字教学适当结合。其四，原字理据确实缺失，在必要而可能的情况下，可以考虑采取灵活态度，赋予新的理据。

五. 汉字理据的维护

为什么要讨论这个问题？因为随着社会的发展、语音的演变，特别是假借的泛滥，字体演变、形体简化等原因，已经造成汉字理据的严重缺失，给汉语母语教学和对外汉语教学造成了相当大的困难。更值得重视和警惕的是，现在这种理据缺失还在加剧。当前汉字理据缺失加剧的主要表现是：部件分析法使相当大一部分偏旁表义或表音功能化为乌有，俗文字学说解泛滥使汉字理据说解沦为儿戏。

在我们的对外汉语教学专著、教材和论文中，部件分析法被广泛使用着，大家绝不生疏。不过，大家只注意到部件分析法在字形分析上的简单方便，却往往忽视这种分析法给汉字教学带来的负面影响。部件分析法本来是为汉字编码服务，是不考虑理据的，是纯形体结构切分，切分出来的部件，是最小的笔画组合，因此，大约半数左右的部件不成字⁹。不成字的部件就是无义符号，没有意义的符号学习记忆就难。部件切分琐细又造成汉字部件组合类型的复杂，据傅永和先生研究，部件组合成汉字的类型多达 85 类¹⁰。要命的是学习者养成部件分析的

习惯和意识以后，偏旁所携带的音义信息就很难被利用了。我曾根据本人编制的《常用汉字义系字族表》、《常用汉字音系字族表》、《信息处理用 GB13000.1 字符集汉字部件规范》¹¹以及本文[表 2]做了一个考察，考察的结果是：

现代汉语常用字有表义偏旁约有 430 个（含表义兼表音偏旁），其中合体表义偏旁约 182 个，占表义偏旁总数的 42.32%；含有合体表义偏旁的现代汉语常用字 389 个，占含有表义偏旁常用合体字总数（3139）的 12.39%。

现代汉语常用字有表音偏旁约 960 个，其中合体表音偏旁约 771 个，占表音偏旁总数的 80.31%；含有合体表音偏旁的现代汉语常用字 2010 个，占含有表音偏旁常用合体字总数（2631）的 76.40%。汉字的理据主要体现在偏旁表示音义的功能上，汉字形、音、义系统是以偏旁为纲建立起来的，因而，偏旁是汉字体系最重要的结构单位。采用部件分析法以后，这么多的合体表义偏旁、表音偏旁不能发挥表义表音作用，这么多的含有合体表义偏旁、表音偏旁的合体字失去读音意义理据，偏旁与众多合体字的关系不复有纲举目张的清晰，能不令人心痛？

俗文字学带来的问题也是不可轻视的。追溯俗文字学历史，俗文字学大概可以分为两种类型：学术型、应用型。宋代王安石《字说》（已逸），可算是学术型代表。对于学术型俗文字学，我并不是完全否定的。《字说》虽有穿凿之讥，被冠之以“俗”，其实不俗，基本上属于学术探讨范畴，有其正确可贵之处。宋人叶大庆《考古质疑》一书说：“近世王文公，其说经亦多解字，如曰：人为之为伪，位者人之所立，讼者言之于公，与夫五人为伍，十人为什，歃血自明为盟，两户相合而为门，——无所穿凿，至理自明，亦何议哉！有如‘中心为忠’、‘如心为恕’，朱晦庵亦或取之。惟是不可解者，亦必从而为之说，遂有勉强之患，所以不免众人之讥也”。叶大庆这段话，颇能代表我的意见。

现代安子介《解开汉字之谜》¹²属于应用型代表。这一派人士学术积淀有限，但颇富热心。因急于解汉字教学之难，往往不知某字字理，或明知字理却骋个人

之巧思，别为新说。结果是教会了一个字可能乱了系统。比如：有人将“裕”解释为“丰衣足食”，从现代汉字角度看倒是很新颖。但汉字简化前“谷”没有“谷子”意思，在“容”、“豁”两字中表义，读 gǔ，表“山谷”义；在“浴”、“峪”、“欲”、“裕”、“鹁”等字中表音，读 yù。这位教师把“裕”说解为会意字，学生可能记住了字义，却丢掉了记忆读音的理据，也不能触类旁通记忆其它以“谷”为表音偏旁的音系字族字。再比如，有人将“饿”解释成“我要食就是饿”，不仅会使学习者失去记忆读音的理据，还会诱导学习者比照这种说解法去学习记忆别的字。那么把“娥”说成“我的山”或“我上山”都可以吧？依此类推，“娥”被解释为“我的女人”、“我要女人”、“女人要我”或“我是女人”的可能都会有吧？

应用型俗文字学致命的弊病就是无中生有，随意说解。这一派的初衷追求的是趣味和轻松，泛滥的后果是汉字说解失去原则，失去理性，最终难免贻误莘莘学子。而且如果学生水平提高后发现教师总是胡编乱造，那这位教师的威信恐怕也会出现危机吧？在国内小学语文教学和对外汉语教学领域，主张用俗文字学方法说解汉字者不乏其人。因其说解有违常识，在学术上经不住推敲，为严肃学者所不屑。我个人的态度是，可以理解，但恕不支持。此外，还有一类无知妄说型俗文字学，也有著作堂而皇之地出版。其实岂止“俗”，简直是“恶”。我怀疑这一类人士着书立说的动机不在切磋学术，不在应用利人，而在其它。历史形成的问题难以挽回，对于当前汉字理据遭遇进一步缺失的问题，我们还是可以有所作为的。所谓“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我们要维护汉字的理据，要对削弱汉字理据、污染汉字理据的做法说“不”！为什么？

第一，从上文可知，我们今天使用的汉字，有大约 10% 已失去理据。理据缺失，是汉字教学困难的原因之一。若不注意维护尚存的理据，会造成更大面积的理据缺失，加重汉字教学的困难。第二，理据是汉字形音义系统性形成的基础，理据性强则汉字的系统性就强，就有利于学习者找到汉字的规律，触类旁通，提高汉字教学的效率。倘若任凭理据缺失，将造成汉字系统性进一步削弱，导致汉

字教学困难进一步加剧。第三，我们中国人喜欢汉字，那么多外国朋友喜欢汉字，是因为汉字有魅力。魅力何在？在于它有形体之美，在于它有达情表意之精妙，更在于它有理据可讲。因为有理据，所以它是睿智的、有血有肉的、充满历史沧桑而又灵动鲜活的文字。如果不很好地维护现有的理据，汉字的魅力将为之减色。第四，汉字理据是先人留给我们的文化遗产，是人类文化史研究的宝贵资源。对于这份宝贵的遗产要有敬畏之心，要倍加珍视。保护这个资源不受破坏，不受污染，继往开来，在人类文化传承方面具有深远的意义。此外，汉字理据是科学，科学是严肃的，是不容戏说的。

总之，既然我们爱汉字，我们要利用汉字理据教好汉字，就应该自觉维护汉字的理据。

注解：

1 段玉裁(1981).《说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 某些字在表示其自身的本义和引申义时，具有构形、表义理据，有些也有表音理据。只在表示假借义时无构形理据和意义理据。如：繁体“無”的本义是“舞动、舞蹈”（这一意义后来写作“舞”），原来是象形字，甲骨文写作𠄎，摹画的是人持牛尾之类的舞具跳舞的样子，既有构形理据，也有意义理据。小篆写作𠄎，已经开始专门表示假借义“没有”（本义“舞动、舞蹈”，由“舞（舞）”表示）。在表示“没有”的假借义时，形、义理据均已缺失。小篆又写作“𠄎”，增加了表音偏旁“亡（亡 wáng/wú）”，成为形声字，增加了读音理据。隶变楷化后写作“無”，形、音、义理据均已缺失。现在采用古字，無”简化为“无”，也是毫无理据可言。

3 汉字造字法发展的大体顺序是：象形、指事、会意、假借、转注、形声。汉字发展到假借阶段，以形表意的文字逐渐符号化，表意能力大大削弱。同时，文字在使用过程中大量出现引申义和假借义，造成一字兼职过多的现象，也极大地影响了文字表意的明确性。为了维护汉字的表意性，人们发明了转注造字法。许慎《说文解字·叙》对转注的界说是“建类一首，同意相受”。其含义是：建立一系列表示事物类别的类符（表义偏旁），以一个旧有的形、音、义兼备的文字为字首（表义兼表音偏旁），遇到类符字表示的意义与字首字表示的意义相同或相通时，就互相接受，组合成新字。由于用这种方法造字，是把类符字的形、义和字首字的形、音、义同时转移到一个新字中去，类符与字首在表示新字字义方面，互相灌注，互相标识，故名之为转注。简单地说，转注是一种为原来使用的文字添加表义偏旁的造字方法。用这种方法造出来的字就是转注字，如：

“蛇”，“溢”、“婚”等。转注字的类符是为了明确标识字首字的本义、引申义或假借义才添加上去的。转注字造出以后，或标识字首字的本义，或标识字首字的引申义，或标识字首字的假借义。在表意方面，转注字比字首字更全面、更精密、更明确。在转注字中，类符表示事物的类别属性，字首所表示的一般都是该转注字的核心意义；类符在转注字中只表义，而字首字则既表义又表音。从语言学角度说，形、音、义是文字的三个要素。如果说字首在形、义两方面与类符对比，二者地位不相上下，而加上字首兼表音这一因素，就使它在转注字中处于主导地位了。故字首是转注字的根本，是转注字的源头。考虑到以上这些情况，在考虑文字系统的时候，应当以字首为转注字孳乳的主要线索，称由某字首转注而成的一系列新字为某字首的转注字，如：“授”是“受”的转注字，“慕”、“漠”、“谟”、“幕”、“寞”是“莫”的转注字。可见，转注字就在一般所谓的形声字之中。也就是说，一般所谓形声字是由两种不同造字方法造出来的，一部分是用“建类一首，同意相受”的转注造字法造出来的，表音偏旁兼表义；一部分是用“以事为名，取譬相成”的形声造字法造出来的，表音偏旁只表音不表义。为行文方便，下文所谓形声字指一般所谓的形声字，包括转注字在内。关于转注字，请参阅李大遂《转注之名的探讨》，载《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0年增刊102—106页。

4 李大遂，〈关系对外汉字教学全局的几个问题〉，载《暨南大学华文学院学报》，2008年第2期。

5 据HSK《汉语水平词汇与汉字等级大纲·汉字等级大纲》标注收字2905字。但《汉字等级大纲·按级别排列的汉字等级大纲·丁级字附录》有“埔”无“浦”，《汉字等级大纲·按音序排列的汉字等级大纲·附录》有“浦”无“埔”。故实际收字2906字。

6 心理学实验表明，理解记忆的效果要比机械记忆的效果大约高25倍。说见Hermann Ebbinghaus著(何漫·艾宾浩斯)(1964). *Memory: a Contribution to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曹日昌译,《记忆》(北京:科学出版社)。

7 载《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北京分会第二届学术年会论文集》(2001).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又载孙德金主编(2006.7). 《对外汉字教学研究》(商务印书馆)。

8 载《暨南大学华文学院学报》,2006年第1期; 又载顾安达、万业馨、江新主编(2007), 《汉字的认知与教学——西方学习者汉字认知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9 参见苏培成(1994). 《现代汉字学纲要》(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0 参见傅永和〈汉字的结构〉, 载《语文建设》, 1991年第9期。

11 1997年12月1日发布, 语文出版社1998年出版。

12 香港瑞福有限公司1990年出版。